

教育總監：歡迎建議

星洲日報

2017年4月20日

“探討如何應用管制”

(布城19日訊) 教育總監丹斯里凱爾說，教育部以開放式的態度接納各種有關允准攜帶電子設備(Device)到學校的建議，以迎合時代需求。

他認為，如果有助於提升教學和加強對科技的掌握，以及能夠良好和有紀律的使用，教育部歡迎這項建議。

他說，該部正在重新檢討和擬定不准帶電子設備到學校的政策，由於這是一項政策性的決定，因此，當局必須確保如何有效協助學校允許學生在父母同意下帶電子設備到學校，以及探討如何應用到教學上和如何管制

等。

教長日前稱，由於使用電子設備教學已是大勢所趨，因此，教育部將探討允許學生帶電子設備到校的可能性。

凱爾說，該部將會在明天的營運會議上討論這項課題，並交由工作委員會去研究。

他說，當局提供兩個月的時間進行研究，如果真有可能，當局希望能儘快落實。

他說，教育部目前不允許學生帶電子設備到學校，當局只是透過一個學校一個電子設備的計劃提供學生電子設備，但並非人人可得。

學生或准帶電子設備